**XX公司：**

 我们荣幸地通知，经公开开标，评标委员会评定，关于招标编号为HNTYZB-20XX-XXX号“XX项目”的投标贵公司中标，中标金额为（大写）： XX元（小写金额XX元）。请贵公司根据本通知书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等于《中标成交通知书》下发之日起10日内，到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XX部门办理签订合同事宜，合同文本原件一式五份，于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送到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纪委办公室（监察审计室）、国有资产管理处各一份，采购部门两份。

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国有资产管理处（招标管理办公室）

           XXXX年XX月XX日